

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苏州高新区生态文明 宣传教育基地的通知

苏州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、苏州科技城、苏州西部生态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综保区、狮山商务创新区管理办公室，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普及全民生态知识，增强全社会生态意识，加快构建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，推进我区生态文明建设，根据《苏州高新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评定和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将开展 2021 年苏州高新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、申报范围

详见附件《苏州高新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评定和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

二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项目申报截止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0 日。请各申报企业于 11 月 8 日前将申报材料的电子档发送至邮箱：305816390@qq.com 和 jin.yc@snd.gov.cn（两个邮箱都要发送）。

（二）待电子档审核后，会逐一反馈修改意见至各申报企业，各申报企业修改完善后于 11 月 10 日前，将项目申报材料一式 2 份，项目申报表及考评表经装订、盖章后报送至苏州高新区企业服务中心综合办公室二（苏州高新区锦峰路 199 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 1 幢 2 楼）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区生态环境局 金亦纯 66672471

区企业服务中心 徐若愚 68755206

四、相关附件

附件：苏州高新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评定和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

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

2021年10月26日

